

商务部关于同意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等事项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0/2021_2022_E5_95_86_E5_8A_A1_E9_83_A8_E5_c80_320952.htm 商务部关于同意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等事项的批复（商资批〔2006〕1172号）河北省商务厅：你厅《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修改章程的请示》（冀商外资〔2006〕3号）、《关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请示》（冀商外资〔2006〕11号）及有关材料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一、同意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经营范围修改为：汽车整车及汽车零部件、配件的生产制造、开发、设计、委托加工、销售及相关的售后服务、咨询服务；电子设备及机械设备的制造（国家限制、禁止外商投资及有特殊规定的产品除外）；模具加工制造；汽车修理；仓储物流；出口公司自产及采购的汽车零部件、配件；货物、技术进出口（不含分销、国家专营专控商品，国家限制的除外）。二、同意公司股东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集体资产经管中心将所持公司2%转让给保定市蚂蚁物流网络有限公司，同意转让方于2006年3月3日签署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。三、转股后，公司股本总额仍为94420万股，注册资本仍为94420万元人民币，其中：保定市沃尔特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占40.45%；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集体资产经管中心占28%；保定100Test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